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第 1 页
二、盈利预测表·····	第 2 页
三、盈利预测说明·····	第 3—26 页

审 核 报 告

天健审〔2014〕6267号

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博数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4年7月-2015年度合并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视博数字公司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日

合并盈利预测表

2014年7月-201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3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年度			2015年度 预测数
			1-6月 已审实际数	7-12月 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49,943.82	20,564.51	25,122.25	45,686.76	58,152.20
其中：营业收入	1	49,943.82	20,564.51	25,122.25	45,686.76	58,152.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428.76	16,279.31	12,109.51	28,388.82	30,968.12
其中：营业成本	1	11,257.12	4,504.25	5,523.08	10,027.33	17,661.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786.60	425.02	407.01	832.03	834.88
销售费用	3	8,457.50	4,291.27	2,506.57	6,797.84	4,719.61
管理费用	4	15,702.46	6,774.29	3,255.07	10,029.36	6,955.53
财务费用	5	-21.78	-509.12		-509.12	
资产减值损失	6	3,246.86	793.60	417.78	1,211.38	797.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782.03	7,435.65	-62.80	7,372.85	-78.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3.75	-152.04	-62.80	-214.84	-78.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97.09	11,720.85	12,949.94	24,670.79	27,105.19
加：营业外收入	8	4,474.50	1,672.89	2,133.30	3,806.19	4,536.82
减：营业外支出	9	16.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54.75	13,393.74	15,083.24	28,476.98	31,642.01
减：所得税费用	10	-361.22	74.40	1,620.68	1,695.08	3,350.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15.97	13,319.34	13,462.56	26,781.90	28,29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48.66	13,737.76	13,462.56	27,200.32	28,291.42
少数股东损益		-1,132.69	-418.42		-41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115.97	13,319.34	13,462.56	26,781.90	28,29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48.66	13,737.76	13,462.56	27,200.32	28,291.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2.69	-418.42		-418.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说明

2014 年 7 月-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重要提示：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 年 7 月-2015 年度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的实际经营业绩，并以本公司对预测期间经营环境及经营计划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本公司 2014 年 7 月-2015 年度盈利预测表。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盈利预测假设

（一）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四）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五）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六）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七）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八）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九）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原名北京广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博数字公司），系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商外资京资字[2004]17123 号批准证书批准，由英属维尔京群岛中华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于 2004 年 5 月 31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独京总字第 019876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投资总额为 500 万美元，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50 万美元。经营期 20 年。2007 年 4 月 3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4101987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 2005 年 8 月 2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 万美元。

经 2007 年 12 月 3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中华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权计 450 万美元转让给金益科技有限公司。

经 2008 年 1 月 25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新增投资 9,000 万美元，投资总额变更为 9,500 万美元，相应增加注册资本 9,050 万美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9,500 万美元。

经 2011 年 6 月 1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减少投资总额 9,000 万美元，减少注册资本 9,000 万美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美元。

公司现股东为金益科技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500 万美元。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经营范围：研究、开发数字电视技术、软件及硬件产品；系统集成；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投资咨询；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数字电视条件接收智能卡及条件接收前端系统集成服务。

四、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0.5	0.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

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

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1)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

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3-5		20.00-33.33
运输工具	5		20.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专有技术	5
软件	2.5-7.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

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八)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

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根据以上原则，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如下：

(1) CA 智能卡销售收入：主要以国内销售为主，一般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以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1) 前端系统集成服务收入：包括前端系统软件、第三方硬件及软件、相关的安装集成服务及其客户支持服务等收入，在安装完成达到使用状态并在客户验收后，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当提供客户支持服务期限小于或等于 1 年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当提供的客户支持服务期限大于 1 年时，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中约定的服务期限及合同总额，在服务期限内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2) 系统维护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总额，在维护期限内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3) 系统开发服务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总额，在软件开发完成达到使用状态并经客户验收后一次确认收入。

4) 移植服务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总额，在完成向机顶盒制造商证书颁发后，一次确认收入。

5) 版权服务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收到机顶盒制造商的机顶盒销售结算清单并收到机顶盒制造商结算款后确认收入。

(3) 屏屏通收入

头端：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当提供客户支持服务期限小于或等于 1 年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当提供的客户支持服务期限大于 1 年时，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中约定的服务期限及合同总额，在服务期限内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终端：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以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

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1 年 10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2013 年，优惠期内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通知》(发改高技[2013]2458 号), 本公司被认定为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2013-2014 年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预计可以通过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2015 年暂按 10%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北京永新视博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处于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中，预计可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2014 年 7-12 月及 2015 年暂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盈利预测范围

(一) 纳入预测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全称	业务 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经营 范围
北京永新视博 数字电视技术 有限公司	CA 系 统产品 及服务	北京	15,000	100.00	100.00	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 产品开发、生产；销售经国家密码管 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

						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	--	--	--	--	---

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已审实际数包含原子公司广东数字媒体技术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北京视博超影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视博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永新视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佳视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新视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视博电影技术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2013 年至 2014 年 6 月期间公司将该些子公司关闭或处置，因此 2014 年 7-12 月及 2015 年度的预测数不再包含上述子公司的财务数据。

(二) 盈利预测期内合并盈利预测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盈利预测期内，合并盈利预测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9,943.82	20,564.51	25,122.25	45,686.76	58,152.2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	49,943.82	20,564.51	25,122.25	45,686.76	58,152.20
主营业务成本	11,257.12	4,504.25	5,523.08	10,027.33	17,661.06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	11,257.12	4,504.25	5,523.08	10,027.33	17,661.0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明细）

项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CA 智能卡	44,049.72	17,305.42	22,635.24	39,940.66	43,023.35
技术服务	2,916.87	1,704.73	945.18	2,649.91	1,696.87
屏屏通	22.92	20.24	1,158.68	1,178.92	13,431.98

其他	2,954.31	1,534.12	383.15	1,917.27	
合计	49,943.82	20,564.51	25,122.25	45,686.76	58,152.20
主营业务成本					
CA 智能卡	7,291.80	2,942.71	4,157.70	7,100.41	7,815.43
技术服务	2,192.89	1,063.83	635.60	1,699.43	1,271.68
屏屏通	64.07	19.76	594.38	614.14	8,573.95
其他	1,708.36	477.95	135.40	613.35	
合计	11,257.12	4,504.25	5,523.08	10,027.33	17,661.06

(3) 其他说明

1) 2014 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较 2013 年实际数下降 8.52%，主要系 CA 智能卡销售单价略有下降所致；2014 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较 2013 年实际数下降 10.92%，主要系其他产品销售下降所致；2015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预测数分别较 2014 年度预测数增长 27.28%、76.13%，主要系公司屏屏通广播业务大幅增长所致。

2) CA 智能卡、屏屏通的营业收入预测主要根据预计其未来销售单价与预计销售数量得出；技术服务的营业收入预测主要根据已签订的合同条款以及预计验收时间得出；营业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等构成。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税	12.39	49.05		49.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62	219.32	237.42	456.74	487.01
教育费附加	193.55	93.99	101.75	195.74	208.72
地方教育附加	129.04	62.66	67.84	130.50	139.15
合 计	786.60	425.02	407.01	832.03	834.88

(2) 其他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依据预测的应税收入及相应的税率进行预测。

3. 销售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3,352.94	1,777.92	1,073.42	2,851.34	2,252.96
项目咨询费	751.69	514.29	189.41	703.70	386.41
差旅交通费	1,340.90	644.15	402.54	1,046.69	773.93
会展承办费	574.41	312.17	189.68	501.85	379.29
业务招待费	619.13	347.30	148.83	496.13	285.66
广告宣传费	485.02	87.71	38.78	126.49	79.12
物业租赁费	293.31	149.09	103.85	252.94	211.85
办公通讯费	169.68	29.57	57.00	86.57	116.29
折旧摊销费	39.57	16.96	12.52	29.48	25.55
运输费	32.54	7.87	24.53	32.40	50.05
智能卡升级服务费	699.73	383.30	253.00	636.30	132.00
其他	98.58	20.94	13.01	33.95	26.50
合 计	8,457.50	4,291.27	2,506.57	6,797.84	4,719.61

(2) 其他说明

1) 2014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较 2013 年度实际数下降 19.62%，2015 年度销售费用预测数较 2014 年度预测数下降 30.57%，主要系公司剥离非 CA 业务，导致人工费用、差旅交通费和业务招待费等费用大幅下降；同时目前公司已经取得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市场宣传费会逐步下降。另外，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预计预测期内的智能卡升级需求减少，智能卡升级服务费大幅下降。

2) 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按照公司的相关薪酬政策进行预测，智能卡升级按照预计升级需求进行预测，其余费用考虑销售规模和销售策略的变化，根据费用的不同内容进行预测。

4.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研究开发费	11,615.06	5,001.96	2,130.49	7,132.45	4,436.41

职工薪酬	2,112.31	1,281.44	816.81	2,098.25	1,714.09
专业服务费	790.68	33.02	1.38	34.40	180.00
折旧摊销费	214.60	86.05	32.33	118.38	65.95
办公通讯费	177.53	52.32	60.10	112.42	122.60
物业租赁费	244.18	107.92	53.11	161.03	108.35
差旅交通费	137.97	58.96	49.61	108.57	101.19
业务招待费	139.11	55.40	58.95	114.35	120.25
税金	94.51	23.47	36.07	59.54	73.58
其他	176.51	73.75	16.22	89.97	33.11
合 计	15,702.46	6,774.29	3,255.07	10,029.36	6,955.53

(2) 其他说明

1) 2014 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较 2013 年度实际数下降 36.13%，2015 年度预测数较 2014 年度预测数下降 30.65%，主要系公司剥离非 CA 业务，导致研究开发费和人工费用大幅下降；同时，本公司将严格控制中介服务等专业服务费支出。

2) 管理费用系结合企业经营策略，分析历史年度的变化趋势，根据费用的不同内容进行预测。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利息支出		0.99		0.99	
利息收入	-63.29	-495.24		-495.24	
汇兑净损益	31.95	-20.35		-20.35	
手续费	9.56	5.48		5.48	
合 计	-21.78	-509.12		-509.12	

(2) 其他说明

由于利息收入、手续费及汇兑损益具有偶然性和不确定性，拟不进行预测。

6.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坏账损失	1,529.81	276.77	417.78	694.55	797.04
存货跌价损失	1,717.05	516.83		516.83	
合 计	3,246.86	793.60	417.78	1,211.38	797.04

(2)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历史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并结合预测期销售规模以及采用现执行的坏账准备政策进行预测。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3.75	-152.04	-62.80	-214.84	-78.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4	7,462.72		7,462.72	
理财产品收益	1,072.72	124.97		124.97	
合 计	782.03	7,435.65	-62.80	7,372.85	-78.89

(2)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系根据被投资单位预测期预计实现损益情况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进行预测。

其他投资收益项目不确定性较强,故不进行预测。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6				

增值税退税	4,458.09	1,672.74	2,133.30	3,806.04	4,536.82
其他	12.15	0.15		0.15	
合 计	4,474.50	1,672.89	2,133.30	3,806.19	4,536.82

(2) 其他说明

增值税退税系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及公司预测软件产品增值税收入进行预测。

其他营业外收入项目具有偶然性和不确定性，故不进行预测。

9.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94				
滞纳金	0.01				
其他	15.89				
合 计	16.84				

(2) 其他说明

由于营业外支出具有偶然性和不确定性，故不对其进行预测。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预测数
		1-6 月已审实际数	7-12 月预测数	合 计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152.13	550.02	1,683.35	2,233.37	3,470.15
所得税返还	-1,931.30				
递延所得税调整	-582.05	-475.62	-62.67	-538.29	-119.56
合 计	-361.22	74.40	1,620.68	1,695.08	3,350.59

(2) 其他说明

2014 年 7-12 月、2015 年度预测数系根据预测的利润总额考虑应纳税所得额的调整按各公司适用税率计算而得。

八、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一) 主要问题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1. 政策风险

政府的产业政策支持是我国广播数字电视快速发展的的最重要推手之一。在我国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的道路上，我国政府高度重视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工作，将其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和国务院工作要点并加以推动。虽然目前我国对数字电视产业实施鼓励的政策，但是现有政策在未来的延续性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政府的支持鼓励力度是否会发生变化也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目前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享受有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的认定或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鼓励政策和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的认定条件，公司将无法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2. 行业风险

我国从 2003 年启动了模拟电视向数字化转换的进程。自 2006 年以来，我国有线数字电视产业发展迅速，有线数字电视条件接收系统及 CA 智能卡市场呈现繁荣的景象。我国计划于 2015 年完成有线电视的数字化转换，但实际转换进度受众多因素影响可能缓于计划进度。若我国有线电视的数字化转换进程在未来放缓，则会对数字电视 CA 智能卡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

近年来，我国数字电视网络双向化改造、标清向高清转换等数字电视的升级改造，再次刺激了数字电视条件接收系统的市场需求。然而，广播电视网络化的革新进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未来不能有效拉动条件接收系统的需求，则公司面临条件接收系统市场容量趋于饱和的风险。

3. 市场风险

公司屏屏通广播系统主要为顺应数字电视网络化发展而设计，是具有较强创新性的前瞻

性产品。然而，数字电视网络化发展进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屏屏通广播系统的市场潜力未被及时挖掘，或未来出现较多具有可替代性的同类竞争产品，则公司的收入增长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本公司拟相应采取如下措施予以应对：

1. 合规经营，降低政策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政策合规经营，并及时根据国家的政策变化调整公司的经营决策，降低政策风险。

公司将坚持一贯的研发政策，保证持续的研发投入和稳定的研发团队，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研发实力，使得公司能够继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2. 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公司是我国最早进入数字电视条件接收系统领域的公司之一，深耕数字电视行业多年，在我国条件接收智能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长期维持在50%以上。从2011年开始，公司开始进军海外市场，先后进入海外20多个国家及地区。公司将进一步利用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3. 突出优势，推动产品升级

目前，公司在数字电视条件接收系统利用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与其他单位联合参与了多项行业标准的制订，在技术上具有领先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利用技术优势，积极推动产品的升级和更新换代，不断开发新产品，引领行业的发展。

4. 健全内控，控制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剥离与广播数字电视内容安全保护业务无关的资产和人员，优化管理机制，建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成本核算和利润考核体系，不断降低管理成本，增强盈利能力。

北京视博数字电视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日